



200403003202329

#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普府土〔2023〕29号

## 关于为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建设铜川路(真北路-岚皋路) 道路改建工程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

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为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建设铜川路(真北路-岚皋路)道路改建工程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》收悉，根据《土地管理法》以及本市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的有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该地块位于真如镇街道225街坊等，地块位置：西起真北路，东至岚皋路。建设用地范围内涉及收回的国有建设用地103273.6平方米。

经查，该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11月取得普陀区发改委批复可研报告；2023年3月取得我局核发的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五十八条第一款、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同意收回国有建设

用地 103273.6 平方米的使用权。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建设单位应落实有关土地补偿工作，并按规定办理土地供应手续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3 年 04 月 21 日

**主题词：**收地批复

---

抄送：

---

2023 年 04 月 21 日印发

---